系　所　別			人類學系碩士班
組　　別			
所 組 代 碼			106
身　分　別			一般生
招 生 名 額			正取:4 備取:2
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			
考試項目	審查	審查項目	
		佔分比例	0%
	筆試	科目名稱	一、英文(A) 二、史前考古學 三、社會文化人類學 四、台灣人類學(含考古學)研究
		佔分比例	佔考試總分60%
	口試	參加資格	筆試科目總分(不含英文(A))排名在前8名以內者。
		日期地點	日期：3月12日（五）下午2時起。 地點：本校人文館B106室。
		佔分比例	佔考試總分40%
考 試 科 目 分　　數 之 規 定			口試原始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
加權計分科目 及百分比			史前考古學、社會文化人類學各加權20%。
其 他 規 定			一、凡非人類學系畢業者，入學後視考試成績及修課情況得由系主任或指導教授要求應補修人類學系學士班基礎學科，但不列入碩士班畢業學分計算。 二、口試時，須附2500字以內之就讀研究計畫紙本6份。字數請算好標示在第一頁，無標示字數或字數超過將酌情扣分（字數限制不含參考資料）。
放 榜 梯 次			於第2梯次放榜
聯 絡 電 話			(02)33664730
網　　址			https://anthro.ntu.edu.tw